

A black silhouette of a soldier in traditional armor stands on a dark, triangular pedestal. The soldier holds a sword in his right hand. The background consists of vertical stripes of light blue and dark blue.

淒淒延慶樓

(黑)新登字第7号

著名作家梁斌同志为本书题写书名

责任编辑:田仲三

封面设计:姜 录

凄凄延庆楼

韩仲义 郁良

北方文艺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道外区公裕街10号)

天津新华印刷三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印张 22 6/16 插页 2·字数 460,000

1991年5月第1版 1992年5月第2次印刷

印数 11,135-25,601

ISBN7-5317-0684-9/I·680 定价 10.95 元



作者近照

韩仲义，1935年生于河北省青县农村。沧州卫生学校高级讲师，副校长，从事医学工作40年。30年来，在国内医刊上发表论文十几篇，与人合作出版医学专著《诊断学基础》（人民卫生出版社）一部；发表小说、散文、科普作品近百篇。其中《第一天》、《水晶女儿心》、《神奇的肽》（获河北省科普作品2等奖）等6篇，分别收入《河北青年短篇小说选》（百花文艺出版社）、《明天依旧要远行》（中国文联出版公司）、《生命科学新浪花》（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等书。自1987年以来，先后出版长篇历史小说《悠悠总统梦》（获河北省1989年金牛文学奖）、《赫赫中州王》、《曹锟风流史》（获河北省1991年金牛文学奖）。现为河北省作家协会会员、沧州作协理事。

内容提要

本书是我社出版之系列长篇小说“直系军阀乱世录”之二。

曹锟成为直系军阀领袖之后，为觊觎总统，横征暴敛，贪赃枉法，终于演出一场臭名昭著的贿选丑剧。

目 录

第一章	风流少年.....	1
第二章	旧梦重圆	15
第三章	平壤大血战	31
第四章	异国生死恋	47
第五章	投靠新主	63
第六章	孤 忠	77
第七章	鏖战玉皇庙	94
第八章	血洒积善堂.....	100
第九章	情 殇.....	128
第十章	钻 营.....	147
第十一章	傻 福.....	164
第十二章	密室谋奸.....	182
第十三章	风云突变.....	197
第十四章	官居显位.....	215
第十五章	石破天惊震鞑虏.....	233
第十六章	枪惊五专使.....	250
第十七章	长岳屯兵.....	266
第十八章	充当炮灰.....	282
第十九章	血战泸州城.....	296

第二十章	泪洒伤心地.....	312
第二十一章	明修栈道 暗渡陈仓.....	326
第二十二章	惜哉美人.....	342
第二十三章	千古遗桴.....	360
第二十四章	强纳“九岁红”.....	378
第二十五章	津门舞群魔.....	392
第二十六章	密 约.....	412
第二十七章	名妓花蓓蓓.....	428
第二十八章	动 摇.....	449
第二十九章	决 裂.....	468
第三十章	北京之行.....	483
第三十一章	反皖大同盟.....	501
第三十二章	大战前夜.....	517
第三十三章	分 赃.....	534
第三十四章	四个“花花太岁”.....	553
第三十五章	背水一战.....	570
第三十六章	金屋藏娇.....	586
第三十七章	倒 阁.....	601
第三十八章	驱 黎.....	616
第三十九章	贿 选.....	633
第四十章	不祥的阴云.....	650
第四十一章	内忧外患.....	666
第四十二章	凄凄延庆楼	688

后 记.....	707
----------	-----

第一章 风流少年

“姓名?”

“曹锬。”

“年令?”

“二十岁。”

“家住哪里?”

“天津太沽。”

“干过什么?”

“打渔、帮工、贩布……”

“哈哈，布贩子。”

“认字吗?”

“私塾四年。”

“不是吹牛吧?”

“吹牛?老总儿啊,老宫(阎人)尿尿——没那个。”

“哈哈……”

“行了,去军需处领军装吧。”

曹锬兴高采烈刚要走,忽然,被人叫住。曹锬回头一看,是一位四十多岁的老哨官(连长)。曹锬立刻毕恭毕敬地站住,鞠

了一个九十度的大躬；

“给大人请安。”

“嗯，好。”哨官捋着胡髭，满意地说：“还算懂礼貌。”

说着，上下打量曹锬，只见他身高一米七出头，生得宽肩阔背，膀大腰圆，古铜色圆盘大脸，蒜头鼻子，火盆嘴，厚实的大嘴唇，一双细眯犀利的小眼睛。一见面就给人坦诚、开朗、剽悍、拙朴的印象。哨官对登记新兵的师爷说：

“把笔给他，让他写几个字儿。”

师爷把一支毛笔和一张毛边纸递给曹锬。他略加思索，工工整整写了七个字：

“好男儿当兵卫国。”

“嗯，不赖。”哨官拿着字笑咪咪地说，“会武术吗？”

“会一点儿。”

“你敢跟他比武吗？”哨官指着一个黑大个问。

“敢。”曹锬看了那士兵一眼。

“好吧。”士兵脱掉上衣，拉起虎架。

曹锬不甘示弱，把八成新隐花缎面夹袄一脱扔在地上，随后又拣起来，抖土挥尘，扔给同伴，把辫子往头顶上一缠，粗声粗气地说：

“来吧。”

两个人拳打脚踢，你来我往，打得难解难分。围观者不时给对方加油助威。

第一回合士兵打倒曹锬，曹锬顷刻而起，又冲上去。

第二回合曹锬又被踢倒，但曹锬不服输，艰难地挣扎而起。

“算了吧，”士兵骄傲地说，“你不是个儿。全队一百多号人，还没有打过俺的，你算不错了。”

曹锬往手上吐口唾沫，破釜沉舟，决一死战，如饿虎扑食呀呀地叫着冲过去。士兵被他顽强、坚韧慑服了，稍一愣神，曹锬一头顶在士兵肚子上，“吭噌”一声，被顶出一丈多远，摔在地上。

一阵热烈地掌声和哄堂大笑。曹锬也咧着厚嘴唇，憨厚地笑了。

“好样儿的！”哨官拍着曹锬的肩说：“提他个正目（班长）！”

“多谢大人栽培。”说着，扑通跪地连磕三个响头。

“我叫郑谦，”哨官说，“有事儿到队部找我。”

“谢大人。”

郑谦说罢，转身回了部队。曹锬又惊又喜，在新兵们的簇拥下，直奔军需处。路上，人们嚷着：

“真走运，当兵头一天，就让当官儿的看上了！”

“当了官儿，可别忘了咱穷弟兄啊。”

“对，对，让曹大哥请客。”

“请客，请客……”

“好。”曹锬一拍胸脯，“咱们去吃涮羊肉，怎么样？”

“好。”

“够哥们儿。”

曹锬掏掏口袋，没钱。他想了想，把众人带到一家估衣店，麻利地脱下夹袄；往柜台上一摔，侃快地说：

“掌柜的，估个价儿。”

众兄弟目瞪口呆，纷纷说：

“哎，曹大哥，你这是干什么？”

“不行啊。”

“小意思，”曹锬大大咧咧地说：“旧的不去，新的不来。”

“好啊，真够朋友！”众人异口同声地称赞着，出了估衣店，涌进一家顺德饭庄。

“曹大哥，你是怎么当的兵？”

曹锬字仲珊，同治元年（1862年），生于天津大沽一个穷苦的渔民之家。父亲曹本生，以排船、打渔为业。他生有子女七人，曹锬排行老三。大哥曹镇、大姐曹大姑、四弟曹锐、五弟曹钧、六妹曹二姑、七弟曹镔。曹本生为人要强，虽然家境贫寒，但不惜勒紧腰带，也让孩子们读书识字。因此，曹家兄弟大都念过几年私塾。

曹锬十五岁时，因家境贫寒，不得不以贩卖布匹维持生计。开始，他背着大包袱，步行到天津，从商号里买来布匹，然后背到四外乡里去沿街叫卖。后来，经营范围越来越大，买了一辆独轮手推车去走村串户。起先只贩布匹，后来估衣、针头线脑、胰子香粉都卖。他的经营对象主要是女人，而且多是大姑娘小媳妇。开始，他年龄小，十分腼腆，抵挡不住那些挑逗性目光，脸总是红红的，低着头不敢正视她们。渐渐地，他久经江湖，人大心大，变得不老实地了。说话油嘴滑舌，一双野猫似的小眼睛，使劲儿往女人脸上盯。为了取悦于她们，时常多量几寸布，少收几文钱，哄得女人们神魂颠倒。少数好贪小便宜的女人，为了得到更多好处，不惜卖弄风骚，跟曹三眉来眼去。所以，没过两年，曹锬已变得十分世故练达。别看样子憨头憨脑，

心里却着实花哨，学会一套眼观六路，耳听八方，见什么人说什么话的生意经。

曹锺十九岁那年，一天，来到一个小镇子卖布。忽然雷鸣电闪，大雨倾盆。那些买布的、围观的女人们，喔呀喊叫着纷纷逃避。他收起布摊，推起小车跑到一家厦子下面去避雨。衣裳淋湿了，冻得他抱脚跺脚，不时磕牙打战。

“哗啷。”随着一声门响，传来一声银铃般的话音：

“哟，这不是曹掌柜吗，怎么站在这里？”

曹锺心里一机灵，赶忙回头一看，原来是一位二十七、八岁的风流少妇。她中等身材，身腰苗条，穿一身银灰色裤褂，一双白鞋。油光水滑的头发梳得高高的，中间绾着一根银笄，发髻根部扎着一段白线绳；瓜子形的脸上，搽着一层淡淡的官粉，象下了一层霜，细溜溜的眉毛如一双受惊欲飞的鸟翅，一双不大的杏核眼神彩飞动。这女人长得虽不算甚好，但风韵飘逸，楚楚动人，使人禁不住要多看几眼。曹锺很觉窘迫，有礼貌地一抱拳说：

“啊，大嫂，实在对不起，多有打扰，我避避就走。”

“嘻嘻嘻，”女人用白皙的手捂着嘴笑道：“干嘛这么客气，谁没有个三灾八难的。曹掌柜如不嫌弃，请到屋里坐坐。”

“不，不，多有不便……”

“瞧你说的，”女人坦荡地说：“有什么不便？我比你大好几岁，当你个姐姐绰绰有余。看你，衣裳都湿透了，会闹病的。”

曹锺偷眼一看，女人满脸坦诚，无一丝假意。于是，他把小车推进门去，放在门洞的一边，说：

“好啦，大嫂，这儿挺好，就在这里避避吧。”

“哎，这就喜外了，快进屋，兄弟到姐家那有不实诚的？”说着，反身栓上大门。

曹锬随着女人，怯生生朝堂屋走。院里积满水，甬道上放着几块方砖，女人三寸金莲，立脚不稳，一双胳膊扎煞着，身子似风吹杨柳轻摇慢摆。不知是故意还是不小心，一脚蹬空踩到水里。曹锬本能地伸手去扶，一双手不期而然握到一起。俩人的脸同时红了。曹锬想把手抽出来，可女人抓得死死的。就这样，曹锬抓住她的手，一步步进了正房东屋。

屋里陈设虽简单，但很有条理。炕上铺毡卧褥，地上摆着一张方桌，两把红木雕花椅，屋角上明櫺亮柜。女人含情脉脉地说：

“愣着干嘛，坐呀。”

“不……我……还是……”

“嘻嘻嘻，”女人双手按住他的肩，“家里没外人，清静得很。我那死鬼命短，一年前就死了。孩子昨几个去了姥姥家。你坐，坐啊。”

说着，一团风似地去了西屋。不一会儿把一套浆洗干净的夹衣扔在炕上，用既亲切又严厉的口吻说：

“快换上，小心着凉。”

说着，走了出去。曹锬哪里见过这种阵势，只觉得昏昏沉沉，懵懵懂懂，似做梦一般。心里热呼呼，甜滋滋，要多舒熨有多舒熨，心怦怦直跳，好象要从嗓口蹦出来。他犹豫了片刻，栓上房门换衣裳……

不一会儿，一股清香飘进内室，女人满面春风端来一大一小两碗鸡蛋汤面，放在桌上，又麻利地端上一盘炒鸡蛋，一盘

炒豆芽，一壶烧酒，两只杯子和两双筷子。这一切都是在片刻之间完成的，她的动作娴熟利落得令人惊讶不已。女人笑嘻嘻地说：

“趁热吃吧，姐陪你。”

“这，这……”曹锬忸怩作态，内心却早就未饮先醉了。

“这什么，有毒？”女人佯嗔道。把大海碗推到曹锬面前。

曹三早就又饥又寒，拿起筷子，稀里呼噜吃起来。不一会吃了通身大汗。女人不时给曹三夹菜添汤，她自己很少吃，象母狼贪婪地盯着猎物那样，死盯着曹三的一举一动。最后，把自己喝过两口的汤面也倒给他。那般亲热劲儿，真如一对新婚夫妇。

“嘻嘻嘻，傻东西，慢着吃，还有酒哪。”说着，女人拎起酒壶，斟了两杯水酒，一杯递给曹三，一杯留给自己。“会喝吗？”

“不，不会。”

“我也不会，喝着玩儿吧。我陪你。”

“嗯，不会也喝，死了也喝。”曹三端起酒杯，一饮而尽，咳起来，红了脸。

“哈哈哈，瞧我的。”女人开心地笑着，也一饮而尽。

曹三连饮三杯，越发心驰神迷。女人不时夹口菜送到曹三嘴里。她趁曹三不注意，偷偷用小拇指的长指甲蘸了一点酒，轻轻一掸，酒溅到曹三的眼睛里。曹三一怔，闭上眼睛赶忙去擦。女人放声大笑：“哈哈哈，怎么这样巧，快让我看看。”她一手扶着曹三的后脑勺，一手用丝绢去擦，一边擦，一边吹，她那膨胀的乳房和柔软的腹部，早贴在曹三肚子上。曹三的骨头酥了，顺势把她抱在怀里，直接得女人哼哼唧唧叫起来。

“哎呀曹三儿，你……你想吃了……我？”女人断断续续地说。

“我是吃你，连骨头带皮吃了你……”说着，曹三把女人拦腰抱起，放在炕上，急不可耐地去脱衣裳。

十九岁的曹锬，第一次尝到人间欢乐。什么道德、脸面、生意，什么父母的期望，弟妹的饥饿，全扔在脑后。在这间温暖的小屋里，他足不出户，一住就是十几天。他学会抽烟，喝酒，赌博、调情，最后，连本带利乃至独轮推车，都挥霍一空。

父亲从孙寡妇家找到他，用半尺宽的牛皮带把他打得皮开肉绽。然后，跟他的哥哥一起动手，把他捆起来装进一条麻袋，向大海边拖去。母亲和姐姐哭得死去活来，双双跪在地上求情：

“他爹，饶他一次吧。谁知道哪片云彩有雨呀，说不定他有些出息呢……”

爹心软了，老泪纵横地呼叫：

“天哪，我怎么养出这么个孽障啊，造孽呀！”

说完，蹶达蹶达回了家。从此，曹三被父亲逐出家门，成了四海为家的流浪汉。他打过短工，当过搬运工，吃喝嫖赌，坑崩拐骗，无所不为；他结交了许多流氓无赖，三教九流，在天津、大沽之间小有名气。

曹三好酒好肉尤好女色。他酒量不大，却很贪杯，且每饮必醉，每醉必疯颠，色胆包天。路遇长女少妇，便追逐调戏，胡言乱语，吓的女人又叫又逃，惊动四邻八家，或打或骂，把他赶走。终于，有一天闯下大祸。

这天，他醉酒后在大街上徘徊，忽见一窈窕淑女飘然而

过，他老毛病又犯，踉跄上前搭讪调戏。那女人挣脱纠缠，疾步跑入一家大门。曹三正自惋叹，忽然大门洞开，呼啦啦拥出三、五男子，扯住曹三一顿好打。曹锬连连叩头告饶，交出身上财物方告无事。

曹锬憋了一口闷气，每欲寻机报复。一次傍晚，曹锬果遇此女，竟上前紧紧抱住又啃又咬，恣意污辱。

事后，女家男性数人，手持棍棒悉数出动，大街小巷四出寻觅曹三踪迹，声言非把他宰了不可。曹三心惊胆战，自知在天津再无立锥之地，于是，拿起脚投了淮军。

过去，封建统治阶级为了政治需要，经常宣扬“学而优则仕”、“好男不当兵”的陈词滥调，鼓励青年走“科举取仕”之路。可是，当世界新老帝国一次次欺侮中国，强迫中国割地赔款，签订不平等条约，“天朝圣邦”的迷梦被打破了。清统治者痛定思痛，认为有整军经武之必要。于是，派北洋大臣、直隶总督李鸿章大肆招兵买马，开办武备学堂，扩充武装实力。许多青年纷纷弃文经武。曹锬也是受了社会潮流的蛊惑参军的。

一天，曹锬正在操场上操练，队部里戈什哈跑步来到值星哨官面前，小声说了几句，哨官大声喊道：

“曹锬出列，郑管带叫你！”

“是。”

曹锬赶忙跑出队列，冲着哨官敬个军礼，而后向营部跑去。

郑管带便是郑谦，也就是曹锬入伍时提拔他当正目的那位哨官。曹锬是个表面嘻嘻哈哈、大大咧咧，内心是个十分精细、狡猾的人。自从攀附了郑谦以后，他岂肯放过这个进身的

阶梯。每逢过年过节，他都要给郑谦送一份厚礼；每当节假日，要去郑家干大活，出大力。郑谦之所以对曹三恩宠有加，也有个人目的。他年近五旬，娶过一妻一妾，但没有生下一个儿子，见到曹三“憨厚老诚”，就收他作了义子。曹锬受宠若惊，待郑谦比父亲还亲。为讨好于郑，他先取悦郑的爱妾董氏。董氏比他大不了两、三岁，他却干娘长、干娘短叫的一口蜜。他怕郑多心，在郑面前对董氏总是装得十分恭顺、无邪；背后，对董氏的关系，巧妙地处理在既不好、又不恼的程度……

尽管这样，还是发生了一件令人毛骨悚然的事。那天，董氏让他沏茶，在曹锬双手献茶的一瞬间，董氏竟含情脉脉地握住他捧杯的手。就在这时，郑谦一撩门帘走进来。慌乱中双方一抽手，一只镂金细磁盖碗啪地打在地上。两个人的脸腾地红了，表情十分尴尬。郑谦虽未动声色，但心里却画了个大问号。为这件事曹锬几天几夜睡不好，吃不下，心神不安。今天，他边走边想：“……现在叫我，是不是为这件事？是不是要问我的罪？是不是要杀我？我该怎样表情，怎样动作，我该怎么办？”这么一想，他的心更慌，气更短，腿脚更软，一步一捱犹如赴刑场一般……

“爹，您老叫我？”曹锬故作镇静地说着，垂下头，不敢正视郑谦。

“唔，你坐下。”看得出，郑谦也在掩饰自己。

曹锬在郑谦面前的一张凳子上坐下来，偷瞟了一眼郑谦，见他面容憔悴，眼睑干涩，表现出心事重重的样子，肯定也在为这件事焦心。沉吟片刻，郑谦语气沉重地说：

“曹锬（以前他总是亲昵地叫他‘三儿’，从不叫大号），干

爹待你怎样？”

“恩重如山，胜过父母。”曹锴情真意切地说。

“你对干爹如何？”

“一片孤忠，绝无二心。”

“果真这样？”

“上天可以作证。”

“嗯……”

郑谦站起来，低着头，一手托着水烟袋，一手捋着胡髭，“拖、拖、拖”在地上走来走去。曹锴恭身侍立，眼睛追视着郑谦。室内空气压抑得令人心碎。许久，郑谦才重新坐回椅子上，含混不清地说：

“我想……栽培你，不知你……”

说着，眼睛象两把利剑，使劲盯着曹锴。曹锴满含热泪，坦诚地瞅着他。二人对峙有半分钟，郑谦终于说：

“对，我是要栽培你。李中堂李大人在天津开办武备学堂，在淮军官弁中选拔可造之才培养深造，既学文又学武，一出校门就是军官。我想保送你去，不知你能否体谅老夫的一番苦心？”

“爹！”曹锴作梦都没想到会是这等美差，扑通跪伏在地，声音哽咽着说：“你老人家的大恩大德，孩儿永世不忘。孩儿有生之日，定要报效你老的深情厚意……”

郑谦很高兴，上前把曹三扶起来，双手攀着他的肩膀，红着眼圈儿说：

“孩子，余老矣，不堪造就了，我把希望都寄托在你身上。你若有心，待我百年之后，把我打发得入土为安，余愿足矣。”